



法塞特酒

NEEQ : 835655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NingXia Chateau Farsight Co.,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1年9月26日，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大赛评选活动结果揭晓，共评选出大金奖10个，金奖62个，银奖96个。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7款酒荣获大金奖，46款酒荣获金奖，67款酒荣获银奖。

本次大赛共收到来自16个国家、35个产区、145个企业的620款葡萄酒参赛，其中国产酒581款，进口酒39款。大赛邀请国内外16位评委，严格按布鲁塞尔国际酒类大奖赛规则评选，评审小组分组对酒样从颜色、香气、口感等方面进行盲品，对各种类型的葡萄酒分别进行评判，确定每款葡萄酒的最终得分，根据参评酒款得分进行排名并评选出最终获奖酒款。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2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5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丁洁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轶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 自然灾害风险	葡萄生产经营和安全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面临多种自然灾害风险,包括:火灾、病虫鼠害(微生物、昆虫、鼠类)、冻害、雪压、风灾、干旱、洪涝、滑坡、泥石流、环境污染等。虽然公司经营葡萄种植已有 20 年的时间,但是经济作物自然灾害的发生与气候等人类尚无法完全控制的自然条件具有较大关系,具有突发性、多样性和很强的破坏力。因此,若公司的生产基地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公司 2680 亩有机种植葡萄基地。在葡萄培育、种植和生长过程中,可能会发生诸如森林火灾、虫灾、冻害等自然灾害,导致林木损失,从而给公司的资产造成损失。
2 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酿酒葡萄的种植通过固定农户种植管理,葡萄的产量的多少和质量的高低较大程度上取决于当年的天气环境,所以会给公司葡萄种植带来一定的风险。例如银川降水少,灌溉和施肥需根据气候变化进行,没有固定的次数、时间和量。材料方面,可供采购的酒瓶等包装物可能受到上游供货方价格的影响。以上因素均可能导致公司所需原材料、包装增加公司采购成本,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影响。
3 葡萄酒质量控制风险	由于公司生产销售酒庄葡萄酒,生产周期较长,一般从葡萄采摘到葡萄酒完成酿造需要 2-3 年时间,在葡萄酒的酿造、储存过程中,温度、湿度、光照、氧化等变化会对葡萄酒的质量产生

	不利影响,严重时会使葡萄酒发生变质,造成重大损失,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4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挂牌后,公司逐渐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新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和员工尚需学习和贯彻新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此外,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这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按设计有效执行,公司治理风险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成长。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ingXia Chateau Farsight Co.,Ltd. Chateau Farsight
证券简称	法塞特酒
证券代码	835655
法定代表人	丁洁杨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周轶群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187 号蓝山名邸 22 号楼 15 室
电话	17717393393
传真	095156766219
电子邮箱	shzhouyiqun@sina.com
公司网址	www.farsightwine.com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187 号蓝山名邸 22 号楼 15 室
邮政编码	7500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187 号蓝山名邸 22 号楼 15 室档案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0 年 8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2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1J 酒的制造-C1515 葡萄酒制造
主要业务	葡萄酒的生产及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葡萄酒的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8,5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无），一致行动人为（丁洁杨、李秀玲、贾建华）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1100715037923N	否
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187 号蓝山名邸 22 号楼 15 室	否
注册资本	78,500,000.00	否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海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海通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田梦珺	崔启龙
	3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496,920.26	13,274,375.70	-28.46%
毛利率%	26.96%	-12.7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17,972.77	-12,449,855.95	35.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70,994.02	-13,445,904.91	3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20%	-15.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42%	-16.44%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6	37.5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165,234.23	108,463,048.74	-1.20%
负债总计	39,595,659.00	32,875,500.74	20.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569,575.23	75,587,548.00	-10.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6	0.96	-10.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3%	2.3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95%	30.31%	-
流动比率	1.67	1.93	-
利息保障倍数	-9.95	-18.0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4,417.64	596,833.54	642.9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7	1.75	-
存货周转率	0.16	0.2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总资产增长率%	-1.20%	-6.7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8.46%	-33.86%	-
净利润增长率%	35.60%	33.3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8,500,000.00	78,5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628.3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3,428.34
所得税影响数	30,407.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021.2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主要源自公司主打品牌的竞争力和商业模式。自设立以来，公司立足于葡萄酒的生产和销售，专注于葡萄酒高端品牌打造，消费目标为中小企业主及高净值消费群体。公司拥有 2860 亩有机葡萄种植基地，采用法国、意大利等著名葡萄酒生产国引进赤霞珠、美乐等世界名贵葡萄品种苗木，种植、养护过程由公司技术人员指导进行，种植基地分级限产、分批采摘，亩产控制在 350 公斤以下，种植过程不适用化肥，只适用有机肥。公司酿酒所用葡萄均产自于自有葡萄种植基地，保证了产品的特征的稳定性和产品质量。公司产品研发部基于葡萄酒现有的生产工艺，同时结合公司酿酒葡萄的特点进一步挖掘品牌内在价值。市场开拓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网络销售与线下体验店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同时参加国内外各类葡萄酒相关评选大赛等方式扩大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1.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葡萄酒的原料来自自有土地生产的葡萄，葡萄的种植和采摘采用农田责任承包制的方式承包给当地农民，由公司生产部技术人员负责质量把关和技术指导。公司采取“单品区划，单品采摘，单品压榨，单品发酵”的种植模式，即单一品种单一种植，以保证品种的纯度；单一品种单一采摘，以保证葡萄的纯度；单一品种单一压榨，以保证原汁的纯度；单一品种单一发酵，以保证原酒的纯度。通过了“中国有机产品”认证。

2.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在产的葡萄酒产品包括“黄羊滩”、“法塞特”、“贺兰鹰”、“农城”四大品牌。“黄羊滩”作为酒庄最高端的品牌，酒庄采取直营定制的方式，由酒庄自行销售。采取每年一次专场品酒会的形式供高端人群品鉴、收藏。“法塞特”作为酒庄中端市场的主打品牌，酒庄采取经销商模式、网络销售与线下体验店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产品的终端零售价跟随主流品牌的产品售价波动。“贺兰鹰”、“农城”为经销商模式、网络销售与线下体验店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商模式主要是通过在全国范围内招聘拥有渠道和资源的个人或者机构，与公司签订《产品特许经营合同书》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司为经销商制定销售任务和销售区域，经销商按照合同及任务要求完成一定时期内的销售任务。公司未来将 在全国各主要区域中心城市逐步建立展示体验中心，展示体验中心以葡萄酒展示、品鉴、体验，葡萄酒文化宣传，葡萄酒知识培训，周边短距离物流运输，恒温恒湿仓储服务等为主要功能，提供更加全面的配套服务，实现线上销售和线下体验的结合，提升用户体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葡萄酒产业是国际公认的绿色朝阳产业，是国家酒类重点发展方向。葡萄酒产业是集农业、工业和现代服务业于一体，并与文化、旅游等产业相互融合的新兴产业。

一是产品市场潜力巨大，但竞争日趋激烈。近年来，人民生活质量提高，健康意识增强，葡萄酒文化得以传播普及，国内葡萄酒市场迅速扩大。巨大的市场潜力，使国内企业不断扩大产能，根据国际葡萄及葡萄酒组织(OIV)公布的数据，中国酿酒葡萄种植面积跃居世界第二，仅次于西班牙。同时，葡萄酒进口关税持续降低甚至零关税，进口总量将持续增长。国产葡萄酒产能不断扩大和葡萄酒进口总量的不断增长使得市场竞争更加激烈。

二是消费者结构发生转变，消费趋向成熟理性。规模性消费市场发生转变，传统葡萄酒消费的主要市场丧失主体地位，中国葡萄酒市场逐渐复苏并将持续稳定增长。大众消费市场触底反弹，新

兴消费群体不断壮大，消费观念趋于理性，葡萄酒市场的利润率进一步缩减，高性价比产品的市场比例增大。

三是营销模式多样化，葡萄酒电商迅猛发展。高速垂直发展的互联网经济突破了传统经济范畴，互联网带来的体验、专属、定制消费市场持续扩大，定制化、预售化、零库存化等模式构筑起了新的营销体系。庞大的网民规模、成熟的网购体验、高效的物流配送机制、价格透明度高、选择空间大等优势让葡萄酒网络销售迅猛发展。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96,910.06	0.93%	149,769.21	0.14%	565.6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10,099.20	1.60%	1,597,322.21	1.47%	7.06%
存货	61,207,310.09	57.11%	59,560,403.84	54.91%	2.77%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5,654,979.00	14.61%	18,254,496.56	16.83%	-14.2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5,793,679.16	5.41%	5,590,415.08	5.15%	3.64%
商誉					
短期借款	4,928,000.00	4.60%	8,000,000.00	7.38%	-38.40%
长期借款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65.63%，主要原因为银行存款增加
- 2、短期借款：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上年减少 38.40%，主要原因为上年 8,000,000.00 元信用借款已还款，另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4,928,000.00 元。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9,496,920.26	-	13,274,375.70	-	-28.46%
营业成本	6,936,330.86	73.04%	14,972,216.23	112.79%	-53.67%
毛利率	26.96%	-	-12.79%	-	-
销售费用	1,749,120.09	18.42%	2,493,513.12	18.78%	-29.85%
管理费用	4,087,781.58	43.04%	5,969,639.48	44.97%	-31.52%
研发费用	0	0.00%	0	0.00%	
财务费用	789,391.83	8.31%	684,893.53	5.16%	15.26%
信用减值损失	-621,854.94	-6.55%	-1,919,659.99	-14.46%	67.61%
资产减值损失	-2,969,638.30	-31.27%			
其他收益	207,384.51	2.18%	185,427.88	1.40%	11.84%
投资收益	0	0.00%	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00%	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	0.00%	0	0.00%	
汇兑收益	0	0.00%	0	0.00%	
营业利润	-8,139,601.11	-85.71%	-13,232,477.03	-99.68%	38.49%
营业外收入	149,292.00	1.57%	792,622.59	5.97%	-81.16%
营业外支出	27,663.66	0.29%	10,001.51	0.08%	176.59%
净利润	-8,017,972.77	-84.43%	-12,449,855.95	-93.79%	35.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8.4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销售的产品由于疫情原因导致市场萎缩；
-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53.67%，主要原因为主营业务成本减少；
- 3、毛利率：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39.75%，由负变为正，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同时减少且营业成本的变动比例大于营业收入的变动比例。
- 4、管理费用：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 31.52%，主要原因是规范管理，控制支出，职工薪酬及租赁费节省较大；
- 5、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67.61%，主要是由应收账款账龄变动，三年以上全额计提坏账所致；
- 6、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81.16%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保险理赔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172,007.87	12,599,269.50	-27.20%
其他业务收入	324,912.39	675,106.20	-51.87%
主营业务成本	6,528,197.05	13,171,514.84	-50.44%
其他业务成本	408,133.81	1,800,701.39	-77.3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西北	8,884,361.71	7,457,904.15	16.06%	481.99%	333.14%	-223.51%
华中	303,217.70	233,244.83	23.08%	-88.48%	-92.14%	-227.51%
华南	74,929.20	570,141.72	23.15%	143.01%	65.57%	-278.11%
西南	508,828.10	442,289.35	13.08%	-85.74%	-89.01%	-200.59%
华东	1,204,038.94	1,046,587.69	13.08%	50.67%	16.12%	-200.59%
华西	366,851.32	318,540.69	13.17%	-88.75%	-91.34%	-201.30%
合计	11,342,226.97	10,068,708.43	16.16%	-0.68%	-26.17%	-224.3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受疫情等因素影响，企业的销售额下降，导致企业的收入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雍静	1,003,502.00	14.97%	否
2	宁夏朗斐葡萄酒贸易有限公司	934,493.20	13.94%	否
3	金华市丰德百旺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25,908.00	6.36%	否
4	张文权	407,400.00	6.08%	否
5	徐广彩	383,260.00	5.72%	否
	合计	3,154,563.20	47.07%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夏顺弘智茂有限公司	500,000.00	6.22%	否
2	烟台九辰商贸有限公司	305,522.40	3.80%	否
3	宁夏逸凡包装有限公司	278,605.90	3.47%	否
4	宁夏安琪农资有限公司	256,000.00	3.18%	否
5	菏泽鑫木工艺品有限公司	228,600.00	2.84%	否
	合计	1,568,728.30	19.51%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4,417.64	596,833.54	642.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056.50	-681,538.15	-428.08%
---------------	---------------	-------------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42.99%，主要是其他支出及往来款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428.08%，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夏圣路易·丁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葡萄酒等的酿制和销售	5,000,000.00	95,224,784.13	-16,947,059.30	6,091,211.40	-396,525.48
宁夏圣路易·丁酒庄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	1,490,459.33	-10,204,331.69	4,806,765.53	-1,572,541.96
青铜峡市汇德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葡萄、枣树等种植	6,500,000.00	27,814,772.53	20,606,433.68	4,840,200.00	2,195,023.85
银川三十八度葡萄庄园有限	控股子公司	公司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	530,774.32	-233,110.97	0	-315,768.29

公司							
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产品的销售	5,000,000.00	2,126,362.49	-14,148,283.36	1,294,400.03	-4,451,151.27
法塞特商贸（银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产品的销售	500,000.00	2,360,660.00	-907,499.67	5,961,667.68	-387,599.0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宁夏法塞特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872.40 万元，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817.10 万元，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344.59 万元，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公司出现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较小，盈利能力不足，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消费市场低迷，流通环节受限，下游需求不振，公司原材料、用工成本增加，葡萄酒业务营业收入、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经过 2021 年努力亏损情况已经好转，2022 年已经实现盈利。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抓好葡萄酒市场销售。

（1）转变营销思路，创新营销模式，推动融合发展，尽全力降低疫情影响。

（2）加大线上销售力度。抓住销售节点，线上促销，提升销量。

（3）拓展线下重点市场。巩固和维护现有经销商，加大招商力度，增加新经销商。2021 年末，公司与深圳市百世活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同时签订首批销售合同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约定在 2022 年 6 月底执行完成。目前按进度已经执行合同金额 400 万元，发货前货款将全部结清。

2.优化葡萄酒产品结构。

（1）继续打造特色大单品、核心产品黑比诺，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

（2）开发专项订制产品，引进新零售业态。

（3）开发区域市场订制产品，以市场为导向，开发订制产品，满足不同区域市场需求，拉动区域市场销售。

3.抓住政策机遇。

国务院批准设立宁夏综试区，由农业农村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共同

建设。综试区规划面积 502.2 平方公里，覆盖银川市和吴忠市的 6 个县区，其中核心区 108 平方公里，在开放合作、产业融合、综合改革、绿色发展等方面与核心区配套联动，扩大示范效应。行业发展前景良好。葡萄酒产业属绿色朝阳产业，是集农业、工业和现代服务业于一体，并与文化、旅游等产业相互融合的产业。

公司围绕有机葡萄酒产品优势，扩大有机酿酒原料基地和有机产品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并持续布局有机中高端产品，提高品牌形象，拉动市场销售。

基于上述措施，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获取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支持本公司可见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	1,622,374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250,000.00	62.74%	0	49,250,000.00	62.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825,000.00	9.97%	0	7,825,000.00	9.97%
	董事、监事、高管	8,850,000.00	11.27%	0	8,850,000.00	11.27%
	核心员工	0.00	0.00%	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9,250,000.00	37.26%	0	29,250,000.00	37.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475,000.00	29.90%	0	23,475,000.00	29.90%
	董事、监事、高管	27,750,000.00	35.35%	0	27,750,000.00	35.35%
	核心员工	0.00	0.00%	0	0.00	0.00%
总股本		78,500,000.00	-	0	78,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丁洁杨	16,300,000	0	16,300,000	20.76%	0	0	0
2	贾建华	13,000,000	0	13,000,000	16.56%	0	0	0
3	卫波	5,000,000	0	5,000,000	6.37%	0	0	0
4	黄凯	4,500,000	0	4,500,000	5.37%	0	0	0
5	刘琴	4,000,000	0	4,000,000	5.10%	0	0	0
6	程曙光	3,600,000	0	3,600,000	4.59%	0	0	0
7	廖春晖	3,000,000	0	3,000,000	3.82%	0	0	0
8	李秀玲	2,000,000	0	2,000,000	2.55%	0	0	0
9	任献明	2,000,000	0	2,000,000	2.55%	0	0	0
10	周轶群	2,000,000	0	2,000,000	2.55%	0	0	0
合计		55,400,000	0	55,400,000	70.22%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根据法塞特股东所作承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丁洁杨、李秀玲、贾建华，丁洁杨持有公

司 20.76%的股份，李秀玲持有公司 2.55%的股份，丁洁杨与李秀玲为夫妻关系，贾建华持有公司 16.56%的股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39.87%的股份。三人中，丁洁杨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贾建华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三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宁夏法塞特酒庄股份有限公司除上述情况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青铜峡农商行营业部	银行	4,90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8.8%
合计	-	-	-	4,9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丁洁杨	董事长	男	否	1958年10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贾建华	董事、总经理	男	否	1962年11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周轶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75年1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罗耀文	董事	男	否	1967年1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张龙	董事	男	否	1958年9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贺西平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58年4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刘宗芳	监事	女	否	1981年12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吴立	职工监事	男	否	1982年5月	2021年6月11日	2024年6月1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丁洁杨、贾建华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娜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李娜，女，汉族，出生于1991年3月19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师。2012年6

月-2016年6月在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16年7月-2019年3月在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19年4月-2021年6月宁夏法塞特葡萄酒李娜，女，汉族，出生于1991年3月19日，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师。2012年6月-2016年6月在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出纳；2016年7月-2019年3月在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19年4月-2021年6月宁夏法塞特葡萄酒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否	财务负责人李娜已于2021年11月23日离职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0	0	10
生产人员	3	0	0	3
销售人员	23	0	0	23
财务人员	6	0	0	6

其他人员	30	0	0	30
员工总计	72	0	0	7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7	27
专科	16	16
专科以下	28	28
员工总计	72	7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本年度股份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监事会会议，三会运行情况良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内容详尽，包括时间、地点、出席人数、表决情况等要件，会议决议均能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特点，本年度新增《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良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尽职尽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公司治理缺陷，各项工作和公司运营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内控机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积极地通过建立和完善制度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和治理。通过对制度的执行，监督检查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三会运作、内控执行等的规范性，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动力。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治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决策。经公司董事会评估后认为，公司重大决策严格履行了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1	3	3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的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不存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的“三会”会议而未回避的，不存在应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公司全体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并积极行使监督权；监事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制度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

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没有引入职业经理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葡萄酒的生产及销售，具有独立完整的运营、客户服务与市场营销体系，独立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均已足额缴纳。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合格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主体，依法独立纳税。

（五）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各职能部门，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行使工作权限。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上均不依赖于外界，也不受外界影响，公司具有持续经营和自主经营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p>（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p> <p>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p> <p>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p>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持续经营重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1）第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1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田梦珺	崔启龙
	3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8 万元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486 号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塞特酒”）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法塞特酒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法塞特酒，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法塞特酒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法塞特酒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法塞特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法塞特酒、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法塞特酒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法塞特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法塞特酒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法塞特酒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996,910.06	149,769.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1,710,099.20	1,597,322.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11,676.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822,289.49	573,697.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61,207,310.09	59,560,403.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1,439,311.68	1,678,670.39
流动资产合计		66,175,920.52	63,571,539.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15,654,979.00	18,254,496.5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八)	19,015,584.54	19,471,044.5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九)	5,793,679.16	5,590,415.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	525,071.01	1,575,55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989,313.71	44,891,509.13
资产总计		107,165,234.23	108,463,048.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一)	4,928,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二)	5,365,702.18	7,234,366.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三)	4,546,964.00	2,242,19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四)	7,030,142.40	6,103,691.19

应交税费	六、(十五)	359,331.04	456,179.64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六)	17,365,519.38	8,547,584.16
其中：应付利息		247,884.9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十七)		291,485.17
流动负债合计		39,595,659.00	32,875,500.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9,595,659.00	32,875,500.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八)	78,500,000.00	78,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九)	37,793,550.00	37,793,55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	-48,723,974.77	-40,706,00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569,575.23	75,587,548.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569,575.23	75,587,548.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165,234.23	108,463,048.74

法定代表人：丁洁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轶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690.38	24,63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一）	79,422,416.04	79,917,724.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288,741.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9,812,847.46	79,942,358.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19,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27,756.88	3,775,964.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9,803,478.84	10,003,578.1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63,416.80	2,335,83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94,652.52	35,115,380.01
资产总计		114,707,499.98	115,057,738.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43,465.50	627,780.0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85,313.43	1,942,448.46

应交税费		1,631.35	
其他应付款		412,481.42	156,216.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42,891.70	2,726,444.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742,891.70	2,726,444.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8,500,000.00	78,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793,550.00	37,793,55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28,941.72	-3,962,25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964,608.28	112,331,29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707,499.98	115,057,738.5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9,496,920.26	13,274,375.70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一）	9,496,920.26	13,274,375.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252,412.64	24,772,620.62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一)	6,936,330.86	14,972,216.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二)	689,788.28	652,358.26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三)	1,749,120.09	2,493,513.12
管理费用	六、(二十四)	4,087,781.58	5,969,639.48
研发费用		0	0
财务费用	六、(二十五)	789,391.83	684,893.53
其中：利息费用		732,491.43	653,662.57
利息收入		760.52	754.73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六)	207,384.51	185,42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七)	-621,854.94	-1,919,659.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9,638.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八)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39,601.11	-13,232,477.03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九)	149,292.00	792,622.59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	27,663.66	10,001.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17,972.77	-12,449,855.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17,972.77	-12,449,855.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17,972.77	-12,449,855.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17,972.77	-12,449,855.9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7,972.77	-12,449,855.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6

法定代表人：丁洁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轶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1,965,667.00	1,556,580.00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3,746,394.30	4,454,520.86
税金及附加		5,177.82	578.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31,187.25	475,814.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3.18	939.0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073.40	91,327.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5,977.80	-3,283,945.79
加：营业外收入		149,292.00	772,128.00
减：营业外支出		-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6,685.80	-2,521,817.7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6,685.80	-2,521,81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66,685.80	-2,521,817.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41,796.63	34,293,919.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36.55	5,993.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6,680,757.20	9,013,34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50,790.38	43,313,25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0,899.97	27,699,873.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09,398.56	6,288,13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9,689.61	790,95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3,756,384.60	7,937,46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6,372.74	42,716,42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4,417.64	596,83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28,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8,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7,056.50	681,538.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27,056.50	3,681,538.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056.50	-681,538.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361.14	-84,70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69.21	234,47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130.35	149,769.21

法定代表人：丁洁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轶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6,633.88	3,808,10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74.97	2,893,04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2,608.85	6,701,15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394.36	932,144.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1,739.95	1,688,30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57.87	1,56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760.35	2,791,78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5,552.53	5,413,79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56.32	1,287,350.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056.32	-12,649.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34.06	37,28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90.38	24,634.0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40,706,002.00		75,587,54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40,706,002.00		75,587,548.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17,972.77		-8,017,97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7,972.77		-8,017,972.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48,723,974.77		67,569,575.23

项目	2020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28,256,146.05	88,037,403.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28,256,146.05	88,037,403.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49,855.95	-12,449,855.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9,855.95	-12,449,855.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40,706,002.00	75,587,548.00

法定代表人：丁洁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轶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3,962,255.92	112,331,294.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3,962,255.92	112,331,294.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66,685.80	-2,366,68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6,685.80	-2,366,685.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6,328,941.72	109,964,608.28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1,440,438.13	114,853,11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1,440,438.13	114,853,11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21,817.79	-2,521,817.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21,817.79	-2,521,817.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8,500,000.00				37,793,550.00						-3,962,255.92	112,331,294.0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宁夏久源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15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法塞特酒，证券代码：83565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1100715037923N。

注册地及总部地址：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187 号蓝山名邸 22 号楼 15 室。

注册资本：7,8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丁洁杨。

按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本公司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葡萄酒的生产及销售。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丁洁杨、李秀玲、贾建华，丁洁杨持有公司 20.7643%的股份，李秀玲持有公 2.5478%的股份，丁洁杨与李秀玲为夫妻关系，贾建华持有公司 16.5605%的股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39.8726%的股份。三人中，丁洁杨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贾建华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三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实际控制权。

2015 年 3 月 30 日，丁洁杨、李秀玲、贾建华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约定三人为一致行动人，约定各股东及其委派董事、监事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的表决，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及表决以及在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策过程时采取一致行动。

报告期末，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项目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丁洁杨	16,300,000.00	20.7643	16,300,000.00
贾建华	13,000,000.00	16.5605	13,000,000.00
卫波	5,000,000.00	6.3694	5,000,000.00
黄凯	4,500,000.00	5.7325	4,500,000.00
刘琴	4,000,000.00	5.0955	4,000,000.00
程曙光	3,600,000.00	4.5860	3,600,000.00
廖春晖	3,000,000.00	3.8217	3,000,000.00

项目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梁小兵	1,700,000.00	2.1656	1,700,000.00
李秀玲	2,000,000.00	2.5478	2,000,000.00
梁潇	2,000,000.00	2.5478	2,000,000.00
任献明	2,000,000.00	2.5478	2,000,000.00
周轶群	2,000,000.00	2.5478	2,000,000.00
贺西平	1,900,000.00	2.4204	1,900,000.00
杨洪斌	1,200,000.00	1.5287	1,200,000.00
罗耀文	1,600,000.00	2.0382	1,600,000.00
汪浙军	1,800,000.00	2.2930	1,800,000.00
罗占雄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丁高飞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韦炳蓉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王飞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董再奎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白志新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马琳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陆涛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殷琍民	1,400,000.00	1.7834	1,400,000.00
戴志义	1,000,000.00	1.2739	1,000,000.00
倪志宽	800,000.00	1.0191	800,000.00
杨伟杰	800,000.00	1.0191	800,000.00
张龙	600,000.00	0.7643	600,000.00
阮家良	300,000.00	0.3822	300,000.00
合计	78,500,000.00	100.00	78,500,000.00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宁夏圣路易·丁酒庄销售有限公司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银川法塞特商贸有限公司
银川三十八度葡萄庄园有限公司
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
青铜峡市汇德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

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二）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未弥补的亏损-4,872.40万元，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817.10万元，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344.59万元，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公司主营业务为葡萄酒的生产和销售，专注于葡萄酒高端品牌打造，消费目标为中小企业主及高净值消费群体。因新冠疫情和受市场多种因素的影响，现已大量萎缩。公司经过2021年努力亏损情况已经好转，2022年已经实现盈利。

本公司管理层在考虑了如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二）”所披露的情况后，仍采用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

基于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二）”所述措施，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成功转型，并获取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支持本公司可见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因此，管理层确信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之财务报表按持续经营之基础编制是恰当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

（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

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

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

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

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

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

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供给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00-40.0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5.00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2.00	5.00	7.92-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

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成熟型生产性资产	4年及以上	-	6.67
未成熟生产性资产	0-3	-	-

（3）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二）存货所述方法计提跌价准备，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在其预计的使用寿命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应摊销金额进行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应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是专门用于生产某种产品的，其所包含的经济利益是通过转入到所生产的产品中体现的，无形资产的摊销

费用应构成产品成本的一部分。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

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九）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公司销售商品的收入包括为客户提供安装、调试等配套服务，控制权转移，经对方单位出具工程验收交接证明或设备安装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2）设计服务费收入确认原则：满足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履约进度或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否则在履约结束时确认收入。（3）工程施工收入确认原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施工合同通常包含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三十）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

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租赁办公场所。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

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四)。

(三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 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1%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2%
印花税	印花税应税合同金额	0.005%-0.1%
	权利证照数	5 元/件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夏法塞特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25%
宁夏圣路易·丁酒庄销售有限公司	25%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25%
银川法塞特商贸有限公司	25%
银川三十八度葡萄庄园有限公司	25%
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	25%
青铜峡市汇德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和财税字[1995]052 号文字规定，农业生产者（包括从事农业生产的单位和个人）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包括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和水产业生产的各种初收产品）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7 条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因此，本公司及下属青铜峡

市汇德农林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的种植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074.03	14,644.19
银行存款	992,836.03	135,125.02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996,910.06	149,769.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	11,779.71	
合计	11,779.71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098,760.00
1至2年	559,260.00
2至3年	281,936.00
3至4年	5,426.00
4至5年	1,974,246.00
5年以上	4,265,897.40
小计	8,185,525.40
减：坏账准备	6,475,426.20
合计	1,710,099.2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42,017.40	34.72	2,842,017.40	100.00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1,314.40	19.56	1,601,314.40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703.00	15.16	1,240,70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43,508.00	65.28	3,633,408.80	68.00	1,710,099.2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343,508.00	65.28	3,633,408.80	68.00	1,710,099.20
合计	8,185,525.40		6,475,426.20		1,710,099.2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1,314.40	20.04	1,601,314.4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47,640.53	64.43	3,550,318.32	68.97	1,597,322.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703.00	15.53	1,240,703.00	100.00	
合计	7,989,657.93		6,392,335.72		1,597,322.21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340,703.00	340,703.00	100.00	已无法收回
银川颐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1,314.40	1,601,314.40	100.00	已无法收回
海南匠心一品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100.00	已无法收回
合计	2,842,017.40	2,842,017.40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98,760.00	32,962.80	3.00
1—2年	559,260.00	55,926.00	10.00
2—3年	281,936.00	140,968.00	50.00
3—4年	5,426.00	5,426.00	100.00
4—5年	1,974,246.00	1,974,246.00	100.00
5年以上	1,423,880.00	1,423,880.00	100.00
合计	5,343,508.00	3,633,408.80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6,392,335.72	423,390.35	-	340,299.87	6,475,426.20
合计	6,392,335.72	423,390.35	-	340,299.87	6,475,426.20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0,299.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法塞特商贸（银川有限公司经营方）	货款	163,506.97	无法收回
郭红	货款	42,000.00	无法收回
中国投资发展促进会	货款	50,052.00	无法收回
杜易	货款	19,68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75,238.9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263,840.4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6.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900,504.40 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五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1,961,646.00	5 年以上	23.96	1,961,646.00
银川颐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601,314.40	5 年以上	19.56	1,601,314.40
上海佰缘酒业有限公司	货款	1,413,880.00	5 年以上	17.27	1,413,880.00
海南匠心一品有限公司	货款	900,000.00	5 年以上	11.00	900,000.00
中正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87,000.00	1 年以内、1-2 年	4.73	23,664.00
合计		6,263,840.40		76.52	5,900,504.40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1 年以内			11,676.24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1,676.24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2,289.49	573,697.72
合计	822,289.49	573,697.72

1、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73,579.47
1 至 2 年	267,975.90
2 至 3 年	513,030.91
3 至 4 年	370,585.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1,225,171.28
减：坏账准备	402,881.79
合 计	822,289.4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494,589.00	516,105.00
借款	77,700.73	
往来款	591,006.81	265,009.32
社保、公积金	11,521.83	
其他	50,352.91	
小 计	1,225,171.28	781,114.32
减：坏账准备	402,881.79	207,416.60
合 计	822,289.49	573,697.7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 额	207,416.60			207,416.60
2021 年 1 月 1 日其 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465.19			195,465.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402,881.79			402,881.79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07,416.60	195,465.19			402,881.79
合计	207,416.60	195,465.19			402,881.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加速器实业发展有限公 司	保证金	375,585.00	3-4 年	30.66	375,585.00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8.16	10,000.00
杨庆钢	借款	70,000.00	1-2 年	5.71	7,000.00
李军	社保	11,521.83	1 年以内	0.94	345.65
高迎欣		5,844.18	1 年以内	0.48	175.33
合计		562,951.01		45.95	393,105.98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298,208.05	3,287,509.00	10,699.05	3,092,772.49	317,870.70	2,774,901.7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0,831,467.15	667,975.69	60,163,491.46	56,515,864.52	667,975.69	55,847,888.83
包装物及辅料	1,033,119.58		1,033,119.58	937,613.22		937,613.22
合计	65,162,794.78	3,955,484.69	61,207,310.09	60,546,250.23	985,846.39	59,560,403.84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17,870.70	2,969,638.30				3,287,509.0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67,975.69					667,975.69
合计	985,846.39	2,969,638.30				3,955,484.69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39,311.68	1,678,670.39
合计	1,439,311.68	1,678,670.39

(七)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5,654,979.00	18,254,496.5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654,979.00	18,254,496.56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6,926,385.43	25,836,058.08	340,610.83	333,362.72	43,436,417.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000.00			4,500.00	384,500.0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1)购置	380,000.00			4,500.00	384,500.0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896.55			27,896.55
(1) 处置或报废		27,896.55			27,896.55
4. 期末余额	17,306,385.43	25,808,161.53	340,610.83	337,862.72	43,793,020.51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6,337,940.80	18,249,930.70	278,668.27	315,380.73	25,181,92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804,742.85	2,159,567.62	7,186.84	4,500.00	2,975,997.31
(1) 计提	804,742.85	2,159,567.62	7,186.84	4,500.00	2,975,997.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76.30			19,876.30
(1) 处置或报废		19,876.30			19,876.30
4. 期末余额	7,142,683.65	20,389,622.02	285,855.11	319,880.73	28,138,041.51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63,701.78	5,418,539.51	54,755.72	17,981.99	15,654,979.0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588,444.63	7,586,127.38	61,942.56	17,981.99	18,254,496.56

(八)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未成熟性生物资产	成熟性生物资产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843,429.21	26,511,635.88	30,355,065.09
2.本期增加金额	1,159,487.50	3,560,993.00	4,720,480.50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1,159,487.50	3,560,993.00	4,720,480.50
3.本期减少金额	3,560,993.00		3,560,993.00
(1) 处置			
(2) 其他	3,560,993.00		3,560,993.00
4.期末余额	1,441,923.71	30,072,628.88	31,514,552.59
二、累计折旧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未成熟性生物资产	成熟性生物资产	
1.上年年末余额		10,884,020.51	10,884,020.51
2.本期增加金额		1,614,947.54	1,614,947.54
(1) 计提		1,614,947.54	1,614,947.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2,498,968.05	12,498,968.05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1,923.71	17,573,660.83	19,015,584.54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843,429.21	15,627,615.37	19,471,044.58

(九)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国有林地 权	品牌设计 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413,000.89	11,050,335.70	1,602,000.00	238,040.00	16,303,376.59
2.本期增加金额		1,510,026.00			1,510,026.00
(1) 购置		1,510,026.00			1,510,026.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13,000.89	12,560,361.70	1,602,000.00	238,040.00	17,813,402.59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646,094.95	8,434,397.81	394,428.75	238,040.00	10,712,961.51
2.本期增加金额	479,751.26	794,970.66	32,040.00		1,306,761.92
(1) 计提	479,751.26	794,970.66	32,040.00		1,306,761.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25,846.21	9,229,368.47	426,468.75	238,040.00	12,019,723.43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国有林地 权	品牌设计 费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7,154.68	3,330,993.23	1,175,531.25		5,793,679.1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766,905.94	2,615,937.89	1,207,571.25		5,590,415.08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维护服务费	207,548.12		207,548.12		
其他	1,368,004.79	52,300.00	895,233.78		525,071.01
合计	1,575,552.91	52,300.00	1,102,781.90		525,071.01

(十一) 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4,928,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
合计	4,928,000.00	8,000,000.00

注：2021年3月与青铜峡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流字00800022021033188145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928,000.00元，贷款期限一年期，借款利率为8.8%，另签订《保证合同》，丁洁杨、李秀玲、贾建华、高莲、宁夏法塞特酒庄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为其担保人；签订《抵押合同》，抵押财产为丁洁杨、贾建华个人房屋。

(十二)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759,023.82	3,745,464.27
肥料款	423,713.60	123,363.68
工程款	1,521,228.99	2,014,020.69
设备款	10,050.00	67,415.00
机耕费	1,016,159.50	936,460.00
其他	1,635,526.27	347,643.31
合计	5,365,702.18	7,234,366.95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希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80,655.00	未到期
丁雄龙	389,519.50	未到期
宁夏顺弘智茂商贸有限公司	165,000.00	未到期
哈兴华	150,000.00	未到期
吴忠市利通区明君园林中心	133,365.69	未到期
合计	1,818,540.19	

(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款	4,546,964.00	2,242,193.63
合计	4,546,964.00	2,242,193.63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03,691.19	5,886,235.31	4,959,784.10	7,030,142.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7,790.36	327,790.3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103,691.19	6,214,025.67	5,287,574.46	7,030,142.4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03,691.19	5,631,788.97	4,705,397.76	7,030,082.40
二、职工福利费		5,968.79	5,968.79	
三、社会保险费		183,338.19	183,338.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741.25	175,741.25	
工伤保险费		4,956.34	4,956.34	
生育保险费		2,640.60	2,640.60	
四、住房公积金		25,922.60	25,922.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216.76	39,156.76	6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103,691.19	5,886,235.31	4,959,784.10	7,030,142.4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7,648.94	317,648.94	
2.失业保险费		10,141.42	10,141.42	
合计		327,790.36	327,790.36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99,523.92	327,345.75
消费税	136,667.16	112,892.96
个人所得税	800.58	794.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2.87	1,128.93
教育费附加	4,418.60	3,386.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45.73	2,257.86
水利建设基金	5,156.39	1,359.84
印花税	8,345.79	7,012.74
合计	359,331.04	456,179.64

(十六) 其他应付款**1、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47,884.9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117,634.45	8,547,584.16
合计	17,365,519.38	8,547,584.16

2、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046.22	
个人借款应付利息	235,838.71	
合计	247,884.93	

3、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定金	55,089.84	100,000.00
租赁费	2,091,945.42	
借款	12,660,181.43	7,266,393.21
往来款	1,431,195.30	1,181,190.95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垫款	495,587.34	
其他	383,635.12	
合计	17,117,634.45	8,547,584.1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丁洁杨	5,090,000.00	未到期
宁夏西夏王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1,035,542.31	未到期
罗耀文	1,015,346.05	未到期
王志忠	1,000,000.00	未到期
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416,635.00	未到期
合计	8,557,523.36	

(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291,485.17
合计		291,485.17

(十八)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500,000.00						78,50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7,793,550.00			37,793,550.00
合计	37,793,550.00			37,793,550.00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06,002.00	-28,256,146.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706,002.00	-28,256,146.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17,972.77	-12,449,855.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项目	本期	上期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23,974.77	-40,706,002.00

（二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9,172,007.87	6,528,197.05	12,599,269.50	13,171,514.84
其他业务	324,912.39	408,133.81	675,106.20	1,800,701.39
合计	9,496,920.26	6,936,330.86	13,274,375.70	14,972,216.23

（二十二）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586,524.51	594,706.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60.39	9,737.95
教育费附加	26,805.73	19,159.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870.47	12,773.14
房产税	5,756.99	
水利基金	18,383.84	11,324.42
印花税	6,186.35	4,656.08
合计	689,788.28	652,358.26

（二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8,214.14	1,448,258.84
房租费	318,503.54	48,880.00
运费及装卸费	63,146.27	137,458.10
差旅费、交通费	126,663.33	221,971.16
业务费	11,917.27	171,163.16
服务费		2,482.45
长期费用待摊	140,475.54	45,921.45
其他	10,200.00	417,377.96
合计	1,749,120.09	2,493,513.12

（二十四）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4,061.15	2,006,839.38
折旧摊销	1,492,565.38	843,679.40
办公费	11,927.67	39,867.05
差旅、交通	155,219.94	99,555.80
咨询培训费	78,122.27	
业务招待费	2,122.00	6,092.00
租赁费	230,732.53	1,027,040.01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20,000.00	320,000.00
其他费用	113,030.64	1,626,565.84
合计	4,087,781.58	5,969,639.48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32,491.43	653,662.57
利息收入	-760.52	-754.73
银行手续费	57,660.92	21,246.75
其他		10,738.94
合计	789,391.83	684,893.53

(二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资金		88,000.00	
银川市农业农村局项目款		33,000.00	
企业建设外销窗口奖励基金		30,000.00	
银川市农业农村局补助资金		20,000.00	
其他	207,384.51	14,427.88	207,384.51
合计	207,384.51	185,427.88	207,384.51

(二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3,390.35	-1,919,659.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464.5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621,854.94	-1,919,659.99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969,638.30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2,969,638.30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理赔	149,292.00	772,128.00	149,292.00
其他		20,494.59	
合 计	149,292.00	792,622.59	149,292.00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其他	27,663.66	1.51	27,663.66
合 计	27,663.66	10,001.51	27,663.66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补贴收入相关的现金	66,314.40	213,427.88
往来款	6,613,676.28	8,799,158.72
收银行存款利息	766.52	754.73
合 计	6,680,757.20	9,013,341.3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运输费及装卸费	406,299.63	515,777.54
支付的办公费	10,164.77	49,535.21
支付的差旅费、交通	215,204.65	138,601.82
支付的与银行手续费相关的现金	12,508.90	18,332.98
支付的其他支出及往来款	3,112,206.65	7,215,215.77
合 计	3,756,384.60	7,937,463.32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17,972.77	-12,449,855.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69,638.30	
信用减值损失	621,854.94	1,919,659.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90,944.85	5,001,751.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06,761.92	1,171,68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2,781.90	1,373,085.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663.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2,491.43	681,662.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6,906.25	-451,123.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692.52	-1,742,473.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96,852.18	5,092,440.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4,417.64	596,833.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5,130.35	149,769.21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49,769.21	234,473.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361.14	-84,704.6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985,130.35	149,769.21
其中：库存现金	4,074.03	14,644.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1,056.32	135,125.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130.35	149,769.21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779.71	冻结
合计	11,779.71	

（三十四）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贴息款	61,800.00	其他收益	61,800.00
代扣手续费	125.38	其他收益	125.38
退税款	586.93	其他收益	586.93
个税返还	652.58	其他收益	652.58
稳岗补贴	8,719.62	其他收益	8,719.62
污水处理补助金	135,500.00	其他收益	135,500.00
合计	207,384.51		207,384.5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生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圣路易·丁酒庄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青铜峡市汇德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青铜峡	青铜峡	种植业	100.00		投资设立
银川三十八度葡萄庄园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银川法塞特商贸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二）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

公司下属子公司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公司”）与胡伯民、章进福共同出资设立法塞特（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上海公司认缴出资 510.00 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海公司未实缴出资，浙江公司由博野公司实际控制并进行管理，本公司本期不将浙江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公司与黄新初共同出资设立法塞特酒业（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上海公司认缴出资 153.00 万元，黄新初认缴出资 147.00 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海公司与黄新初均未实缴出资，湖北公司已注销，本公司本期不将湖北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76.52%(2020年：77.82%)。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丁洁杨先生、贾建华先生、李秀玲先生，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9.8726%。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丁洁杨、李秀玲、贾建华	实际控制人
贺西平、罗耀文、张龙、杨洪斌、刘琴	关键管理人员
梁小兵、梁潇、罗占雄、倪志宽	关键管理人员
黄凯、吴立、刘宗芳、周轶群、郭春忠	关键管理人员
上海信足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下的公司
上海半两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下的公司
银川高新区洁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公司
丁加寅、丁志扬、高莲、贾婷婷、李一珍	同一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法塞特（浙江）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582,672.00	16.67	299,500.00	2.26
银川高新区 洁林设备安 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9,702.00	0.42		

2、关联租赁情况

无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丁洁杨	4,928,000.00	2022/04/01	2024/3/31	否
李秀玲	4,928,000.00	2022/04/01	2024/3/31	否
贾建华	4,928,000.00	2022/04/01	2024/3/31	否
高莲	4,928,000.00	2022/04/01	2024/3/31	否
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4,928,000.00	2022/04/01	2024/3/31	否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4,928,000.00	2022/04/01	2024/3/31	否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借资金	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拆入				
丁洁杨	3,940,000.00	1,490,000.00	200,000.00	5,230,000.00
张龙	100,000.00			100,000.00
罗耀文	1,000,000.00			1,000,000.00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63,560.00	1,057,620.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法塞特（浙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31,235.83
其他应付款	银川高新区洁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9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希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就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做出的（2021）沪 0107 民初 3261 号调解书已发生效力，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被强制执行，履行向上海希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2,119,173.30 元的义务。

(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宁夏法塞特葡萄酒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872.40万元,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817.10万元,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344.59万元,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公司出现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规模较小,盈利能力不足,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消费市场低迷,流通环节受限,下游需求不振,公司原材料、用工成本增加,葡萄酒业务营业收入、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经过2021年努力亏损情况已经好转,2022年已经实现盈利。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抓好葡萄酒市场销售。

(1) 转变营销思路,创新营销模式,推动融合发展,尽全力降低疫情影响。

(2) 加大线上销售力度。抓住销售节点,线上促销,提升销量。

(3) 拓展线下重点市场。巩固和维护现有经销商,加大招商力度,增加新经销商。

2021年末,公司与深圳市百世活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同时签订首批销售合同总额不低于3000万元,约定在2022年6月底执行完成。目前按进度已经执行合同金额400万元,发货前货款将全部结清。

2. 优化葡萄酒产品结构。

(1) 继续打造特色大单品、核心产品黑比诺,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

(2) 开发专项定制产品,引进新零售业态。

(3) 开发区域市场定制产品,以市场为导向,开发定制产品,满足不同区域市场需求,拉动区域市场销售。

3. 抓住政策机遇。

国务院批准设立宁夏综试区,由农业农村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共同建设。综试区规划面积502.2平方公里,覆盖银川市和吴忠市的6个县区,其中核心区108平方公里,在开放合作、产业融合、综合改革、绿色发展等方面与核心区配套联动,扩大示范效应。行业发展前景良好。葡萄酒产业属绿色朝阳产业,是集农业、工业和现代服务业于一体,并与文化、旅游等产业相互融合的产业。

公司围绕有机葡萄酒产品优势,扩大有机酿酒原料基地和有机产品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并持续布局有机中高端产品,提高品牌形象,拉动市场销售。

基于上述措施,管理层认为本公司能够获得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支持本公司可见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2,170,432.45
1至2年	3,403,565.41
2至3年	1,004,533.49
3至4年	72,843,884.69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79,422,416.0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9,422,416.0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422,416.04	100.00			79,422,416.04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关联方组合	79,422,416.04	100.00			79,422,416.04
合计	79,422,416.04				79,422,416.04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917,724.47	100.00			79,917,724.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9,917,724.47	100.00			79,917,724.47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货款	79,422,416.04	1-4年	100.00	
合计	——	79,422,416.04	——	1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8,741.04	
合 计	288,741.04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289,086.69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 计	289,086.69
减：坏账准备	345.65
合 计	288,741.0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借款	262,274.00	
往来款		
社保、公积金	11,521.83	
其他	15,290.86	
小计	289,086.69	
减：坏账准备	345.65	
合 计	288,741.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21年1月1日其他 应收款账面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5.65			345.6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45.65			345.65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345.65			345.65
合计		345.65			345.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借款	262,274.00	1年以内	90.73	
工会经费	其他	15,290.86	1年以内	5.29	
李军	社保	11,521.83	1年以内	3.99	345.65
合计		289,086.69		100.00	345.6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法塞特酒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宁夏圣路易·丁酒庄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铜峡市汇德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银川三十八度葡萄庄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法塞特酒业(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银川法塞特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965,667.00	3,746,394.30	1,556,580.00	4,454,520.86
其他业务				
合计	1,965,667.00	3,746,394.30	1,556,580.00	4,454,520.86

十四、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628.34	
小计	183,428.34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0,407.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021.2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0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2	-0.10	-0.10

宁夏法塞特酒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 187 号蓝山名邸 22 号楼 15 室档案室